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年专项债券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1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背景	- 1 -
(二) 项目发债情况	- 2 -
(三) 项目绩效目标	- 3 -
(四)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及职责	- 5 -
(五) 项目实施情况	- 6 -
(六) 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 6 -
(七) 项目收益及成本情况	- 7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7 -
(一) 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 7 -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 8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9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1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0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0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 14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20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22 -
五、存在问题	- 23 -
(一) 项目业主单位绩效目标填报规范性不足	- 23 -
六、下步措施	- 24 -
(一) 完善绩效指标设置，全面反映阶段工作计划量	- 24 -
(二) 落实成本控制措施，严控项目成本	- 24 -
附件 1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 25 -
附件 2：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 绩效目标表（修订建议）	- 31 -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建设海南省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重大决策，是海南省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和创建全域旅游示范省的重要抓手。推进海南省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建设，将充分发挥海南独特的热带雨林旅游资源优势，有效支撑开展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探索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新格局。通过热带雨林特色的旅游公路产品，提升旅游交通服务品质，扩大新需求，创造新供给，助力海南全域旅游发展，助推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和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建设。

根据《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规划》(2019-2025 年)和《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交通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0-2035 年)，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是根据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的线位规划基础上进行优化，是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的大环线。

目前，海南省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外部环线道路尚未全线贯通，现阶段公园周边沿线约 442 公里路段均可利用现有国省道、县乡道或农村路走廊，另有三亚亲安岭（约 14 公里）和琼中湾岭段

（约 22 公里）共约 36 公里段落现状无任何道路连通。为推介宣传国家公园、完善公园区域路网、探索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实现路径、加快发展森林康养产业，建设海南省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是非常有必要且迫切需要的。

（二）项目发债情况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全长约 466.687 公里，其中，新改建路段 197.837 公里，利用路段 268.85 公里。起终点位于陵水县城西南部国道 G361 什邦线与省道 S215 长英线交叉处，项目沿顺时针方向途经陵水、保亭、三亚、乐东、东方、昌江、白沙、儋州、琼中九个市县，形成一个闭环。建设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桥梁、涵洞、隧道、路线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环境保护与景观设计等。

项目投资约 59.69 亿元，2023 年 4 月开工建设，计划完工时间 2025 年 10 月，为解决项目融资需求，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省交通运输厅向海南省人民政府申请发行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根据 2023 年 1 月《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23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琼财支审〔2023〕36 号）和 2023 年 6 月海南省财政厅以《关于下达 2023 年交通领域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第二批）支出预算（省级直接举借）的通知》（琼财建〔2023〕440 号）2023 年发行本项目专项债券总金额为 84600 万元，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下达部分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的通

知》（琼财债〔2023〕1471号）调减本项目70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具体发行及调整情况如下：

表 1-1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专项债券发行及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发债批次	项目名称	累计还本付息		利率	发行时间/周期
			归还本金	应付利息		
1	2023 年海南省人民政府可持续债券（一期）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归还本金	15000.00	3.28%	2023 年 20 年
			累计付息	9594.0		
			小计	24594.00		
2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二期）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归还本金	62600.00	3.11%	2023 年 20 年
			应付利息	38937.20		
			小计	101537.2.00		
3	合计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归还本金	77600.00	-	-
			应付利息	48531.20		
			小计	126131.20		

2023 年海南省人民政府可持续债券（一期）起息日为 2023 年 2 月 24 日（付息方式为半年一次），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二期）起息日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付息方式为半年一次）。因此本项目 2023 年支付债券利息 246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度发行可持续债券二期，海南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债券时填报年度资金绩

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1-2 2023 年交通领域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二批）绩效目标表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项目名称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项目业主单位	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省级财政部门	海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77600	
	其中：专项债券		77600	
	自筹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20.2%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合格率	≥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符合概算批复标准	是

(四)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及职责

根据海南省专项债项目特点梳理各方主要职责如下：

海南省财政厅（简称“省财政厅”）负责牵头完善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制度，组织做好收费公路专项债券额度管理、预算管理，债券发行、还本付息等工作，并按照专项债务风险防控要求审核项目资金需求。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简称“省交通运输厅”）负责审核汇总海南省国家公路网规划、省级公路网规划建设政府收费公路资金需求，组织做好政府收费公路项目库与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确定当年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资金补助市县规模；配合做好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各项发行准备工作，规范使用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资金，组织有关单位及时足额缴纳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指导和监督市县交通运输部门做好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相关工作。

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项目公司”）作为项目法人负责项目全过程管理工作的具体实施，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建设和运营；规范使用债券资金，确保专款专用；负责项目资产的运营、管理和维护。

（五）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8月18日，省交通运输厅取得省发改委关于本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2022年10月31日，省交建局取得省发改委关于本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2022年11月17日，项目公司取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本项目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2023年4月24日，项目公司取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本项目施工许可。

（六）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自项目实施以来，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资金217619.22万元。2023年到位专项债资金77600万元，安排自筹

资金 19.22 万元，当年资金支出 100266.97 万元，其中转结 2022 年专项债资金 22666.97 万元，2023 年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77600 万元。

（七）项目收益及成本情况

本项目专项债券预期收益来源为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根据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海南经济特区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管理条例》，海南经济特区对汽油和使用柴油的机动车辆征收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后，不再征收公路过路费、过桥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纳入财政预算，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专款专用，可用于公路建设及偿还公路建设贷款本息。目前，海南省车辆通行附加费执行的是海南省政府《关于调整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3〕153 号），汽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为 1.05 元/升，柴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为 220 元/吨/月

预期成本为交通征稽部门征收车辆通行附加费的成本及养护费用。其中，征收费用 1.8 亿元，养护费用 1.9 亿元，预计每年 3.7 亿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中共海南省委、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琼发〔2019〕

18号)、《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琼府〔2021〕52号)等有关规定,海南省交通运输厅组织开展2023年专项债券绩效评价。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债〔2022〕417号)文件规定,通过对专项债券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全面了解专项债券政府主管部门对于项目成本控制、项目前期工作、资金(资产)管理以及监督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工作,了解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果等方面的实际完成情况,查找项目执行中的薄弱环节,发现管理中的“漏洞”,以及项目实施各环节存在的不足,对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关科学合理的建议,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专项债券项目管理工作,促进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实施,按期完成及时发挥效益,切实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项目实施机构及相关单位的监督责任,强化支出责任意识,以达到更加合理地配置公共资源,进一步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进一步执行绩效评价信息公开制度,推进依法行政、打造“阳光政府”、提升政府公信力。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项目的指标体系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债〔2022〕417号)

关注重点设置，重点关注偿债资金来源、融资与项目收益平衡等反映偿债能力、偿债风险的指标。参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逻辑分析法，根据评价的基本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目标，围绕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和效果进行设计，体现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见附件。

2. 指标设置原则。

按照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以及经济性原则设置评价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的通知》（琼财债〔2022〕417号）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认真做好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填报和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由海南省交通运输厅组织专业力量成立绩效评价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内容包括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梳理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明确评价目的和依据、确定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评价方法、制定组织与实施计划、明确资料收集与调查方法等。项目实施机构或项目公司提供项目前期、建设期、项目竣工验收和项目运维等过程资料，并对项目进度和实施状况提供全面信息。

通过收集资料、现场调研等工作程序的实施，绩效评价组对

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形成客观、公正、全面的绩效评价结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指标体系根据《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琼财债〔2022〕417号），按逻辑分析法，根据评价的基本原则和项目特点，围绕项目立项、项目管理、产出和效益进行设计，体现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本次评价得分 99.00 分，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具体评分结果如表 3-1 所示：

表 3-1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专项债券绩效评价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1.00	20.00	95.24%
管理	29.00	29.00	100.00%
产出	35.00	35.00	100.00%
效益	15.00	15.00	100.00%
合计	100.00	99.00	99.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本指标围绕“专项债项目立项”、“项目前期手续”、“绩效目标”与“资金投入”四方面对于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 21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95.24%。

1. 专项债立项。

（1）专项债立项依据充分性。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

43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修正)》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截止2023年末,海南省地方政府债券余额4,106.10亿元,其中,一般债务1,806.80亿元,专项债务2,299.30亿元。控制在财政部下达海南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4,212.70亿元以内,整体债务风险安全可控。

《财政部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20〕94号)明确坚持专项债券必须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融资规模与项目收益相平衡,重点用于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的交通基础设施、能源项目、农林水利、生态环保项目、民生服务、冷链物流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七大领域。本项目为海南省环岛高速公路建设,属于建设高质量交通基础设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要求,在遵循市场规则的基础上,海南省交通运输厅为收费公路项目建设而组织发行,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来源于项目运营收入,并按照市场规则向投资者进行详细的项目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权益。

本项目2023年发行债券二期,为2023年海南省人民政府可

持续债券（一期和二期）资金 77600.00 万元，专项债券的发行在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内符合相关政策，专项债券资金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项目属于专项债券支持的领域和方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来源于项目运营收入能够保障投资者权益，立项依据充分。

（2）专项债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专项债券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由项目业主单位（项目公司）编制《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等资料，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汇总审核项目专项债券发行需求，集中申请发行专项债券，根据每一期专项债券申请发行情况编制《海南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针对每一期专项债券发行情况出具《项目财务评价报告书》、第三方律师事务所出具《项目法律意见书》，立项程序规范。

2. 项目前期手续。

前期手续合规性。本项目按照《海南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琼府〔2019〕61号）相关要求，取得了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批复，前期手续的办理符合琼府〔2019〕61号文件等管理规范规定。

3.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设置包含主体工程完成率、主体工程合格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项目支出符合概算批复标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

关。产出指标通过百分比体现，该项目 2023 年已开工，设置指标符合项目阶段要求。效益指标部分，指标含义为项目实施后预计提供的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所产生影响。成本指标部分，体现项目概算指标对项目支出的控制，明确成本指标意义。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以“主体工程完成率”、“主体工程合格率”作为产出指标，体现了开工项目施工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及工作质量。且指标值以百分比量化，充分体现目标任务与计划任务关联。

4. 资金投入。

（1）专项债券额度申请匹配性。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项目于 2023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3 年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及资金需求情况申请专项债券资金，根据省交通运输厅部门综合预算安排及专项债发行进度，根据 2023 年 1 月《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23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琼财支审〔2023〕36 号）和 2023 年 6 月海南省财政厅以《关于下达 2023 年交通领域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第二批）支出预算（省级直接举借）的通知》（琼财建〔2023〕440 号）足额下达项目公司海南省人民政府可持续债券资金 77600.00 万元，并投入项目前期建设工作；专项债券资金能够及时投入项目，与项目实际资金需求匹配。

（2）偿债资金来源可靠性。

本项目专项债券预期收益来源为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目前，

海南省车辆通行附加费执行的是海南省政府《关于调整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3〕153号）汽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为1.05元/升，柴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为220元/吨/月。

2023年海南省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262943.28万元。项目收入较融资与收益平衡方案预测（254915.48万元）有所提高，偿债资金来源可靠。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指标围绕“资金管理”与“组织实施”两方面对于项目管理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29分，评价得分29.00分，得分率100%。

1. 资金管理。

（1）专项债资金到位率。

根据2023年1月《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批复2023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琼财支审〔2023〕36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交通领域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第二批）支出预算（省级直接举借）的通知》（琼财建〔2023〕440号）和2023年9月《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下达部分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的通知》（琼财债〔2023〕851号）调增本项目16800万元，二期可持续债券资金84600万元，2023年12月《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下达部分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的通知》（琼财债〔2023〕1471号）本项目调减2023年二期专项债券资金7000万元。资金全部

到位，专项债资金到位率 100%。

（2）资金使用与建设进度匹配性。

根据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59696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实际完成建设 217619.22 万元；累计投入资金 217619.22 万元，覆盖已完成建设进度的 100%，累计投入资金与建设进度匹配；已支出资金 217619.22 万元，覆盖已完成建设进度的 100%，资金支出进度与建设进度匹配。

（3）专项债融资与项目收益平衡测算科学性。

专项债发行前，省交通运输厅编制了“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提出了方案编制的基本假设。在基本假设的基础上省交通运输厅编制“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测算表”在项目现金流入方面考虑自筹资金流入、债券资金流入及运营期现金流入，其中运营期现金流入考虑车辆通行附加费；现金流出方面考虑建设期资金流出、运营期现金流出、债券发行费用、债券还本付息（含已发行专项债券）及其他融资还本付息，其中运营期现金流出考虑车辆通行附加费征稽的成本及道路养护成本。

专项债融资与项目收益平衡测算考虑影响因素较为全面，能够体现当期专项债发行的现金流入与流出，同时考虑项目以往融资情况，在自求平衡测算中纳入以往融资资金的还本付息对新发专项债券的影响。充分考虑测算影响因素后，省交通运输厅进行了抗风险能力分析，分别考虑当项目的运营收益在 $\pm 20\%$ 范围内

变动、项目的利率在 $\pm 20\%$ 范围内变动的情况，分析结果表明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 >1 。因此，融资与项目收益平衡测算测算较为科学，可用于还本付息的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4）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本项目2023年发行专项债券两期，筹措专项债券资金77600万元，还款方式为按期付息到期还本。2023年海南省人民政府可持续债券（一期）起息日为2023年2月24日（付息方式为半年一次），2023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二期）起息日为2023年9月28日（付息方式为半年一次）。因此本项目2023年支付债券利息246万元。

本项目偿债资金来源为“车辆通行附加费”，根据偿债资金收入情况，目前能够按计划偿还专项债券资金利息，预期能够在到期后偿还本金，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较好。

（5）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海南省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琼财预〔2018〕1428号），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由海南省政府专项用于全省收费公路项目建设，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公路养护支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资金。

根据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公布的《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机关资本性支出（一）”包括房屋

建筑物构建、基础设施建设、公务用车购置、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设备购置、大型修缮和其他资本性支出（物资储备、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评价组通过查阅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明细，本项目2023年度专项债券资金支出100266.97万元，主要用于前期工作经费、征地拆迁补偿费及工程进度款等，符合上述管理办法规定的资金用途。

在资金拨付方面，项目公司制定了《工程资金监督管理规定》等，对资金拨付程序、资金监督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规定。经评价组查阅项目公司记账凭证及后附原始凭证，实际资金拨付程序如下：由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及监理单位共同确认《中期计量及付款审批汇总表》，发起资金拨付申请，计量及管理费用提交至厅公路处审核，前期费用由规划处审核，公路处，规划处汇总后编制《资金拨付申请表》，报厅财务处复核、厅分管领导及领导审批后，由厅财务支付，资金的拨付严格履行了规定审批程序，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

（1）信息公开及业务系统管理。

财政部于2018年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财预〔2018〕209号），要求各地应在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公开范围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

本付息等信息，在省级财政部门、发行场所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公开范围之外的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存续期、重大事项等相关信息。

省财政厅在《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琼财预〔2018〕1428号）文件中明确，“省级财政部门应当会同交通运输部门及时向社会披露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相关信息，包括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计划及资金来源、项目名称、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建设期限、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等。省级交通运输部门应当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材料。省级交通运输部门应当于每年6月底前披露截至上一年度末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对应项目的实施进度、债券资金使用等情况。”

省财政厅及省交通运输厅按照上述文件要求及职责分工落实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填报和信息公开工作。省交通运输厅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中及时填报新增债券需求，更新“项目存续期管理”模块中的项目建设进度发布、项目资金到位等信息，信息系统管理及使用合规。省财政厅在门户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中设置“地债发布”专栏，公开海南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计划、信息披露文件、发行结果公告、还本付息通告等信息，包含上述文件要求的各项地方政府债务信息，省财政厅门户网站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及时且完整。

（2）业务执行规范性。

专项债券申请方面。项目公司能够根据《海南省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琼财预〔2018〕1428号）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债〔2022〕305号）相关要求，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安排，按时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编报，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为《2023年海南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编制提供参考依据。省交通运输厅按照琼财预〔2018〕1428号文件要求，联合省财政厅印发了《关于海南省公路资产入账工作的指导意见》（琼交财〔2020〕247号），建立了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形成的资产入账制度以加强资产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各项目业主单位遵照指导意见执行。项目实施管理方面。项目公司制定了全面的工程管理制度，控制各类项目管理风险，制度健全。具体制度制定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 工程管理制度统计表

1	《涉密载体管理制度（试行）》
2	《涉密人员、会议管理制度（试行）》
3	《涉密办公设备管理制度（试行）》
4	《信息安全管理（试行）》
5	《涉密工程管理制度》
6	《公路建设项目跟踪监督信访处理管理暂行办法（试行）》
7	《公路项目勘察设计管理办法（试行）》
8	《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9	《隐蔽工程管理办法（试行）》
10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材料价差调整实施细则（试行）》
11	《工程计量管理办法（试行）》
12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 0#台账管理办法（试行）》
13	《公路工程缺陷责任期管理办法（试行）》
14	《公路建设项目“三电”及管线迁改管理办法（试行）》
15	《建设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试行）》

16	《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试行）》
17	《“甲控乙购”材料设备管理办法（试行）》
18	《项目建设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
19	《招标代理机构管理办法（试行）》
20	《公路建设项目合同履行人员管理办法（试行）》

本项目能够按照以上管理要求对建设单位、供货方、咨询服务单位等进行采购，且采购过程资料归档完备，包含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中标通知书等，能够体现采购环节客观性与公正性。能够按照各项施工管理要求对项目计划、进度、质量等进行过程管理。能够按照各成本控制要求执行费用控制标准及设计变更程序。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本指标围绕“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与“产出成本”四方面对于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35.00”分，评价得分35分，得分率100%。

1. 产出数量。

项目计划完成率。2023年，本项目按计划完成了主体工程建设任务、并满足试验检测合格率要求，项目计划完成率100%。

2. 产出质量。

本项目主体工程完成情况已经签认并经省交通运输厅认可，主体工程合格率经中心试验室抽检，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3. 产出时效。

项目建设进度。2023年4月，本项目开工建设，截止2023年12月31日，现场工作进度及工程合格情况满足计划要求。

4.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措施。项目业主单位为规范相关工作费用控制标准，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精神，结合海南省公路建设项目费用管理、市场需求等实际情况，制定了《设计变更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材料价差调整实施细则（试行）》、《公路工程建设项目0#台账管理办法（试行）》、《“三电”及管线迁改管理办法（试行）》、《“甲控乙购”材料设备管理办法（试行）》、《项目建设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工程资金监督管理规定（试行）》等。费用控制标准涵盖：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咨询、项目林木采伐作业设计咨询、项目环境影响咨询、项目水土保持咨询、项目防洪评价（洪水影响评价类）咨询、项目地震安全性评价咨询、项目地址灾害危险性评估咨询、项目压覆矿产咨询、项目用地手续前置相关报告编制咨询、项目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和评估咨询、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公路项目安全性评价咨询、工程施工服务、工程监理服务、工程代建服务、路面技术服务、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咨询服务、公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竣（交）工验收试验检测服务、工程招标代理服务、工程招标公正等二十五个方面，涵盖整个项目生命周期内所有关键成本环节，成本控制措施全面。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业主单位能够按照以上管理制度要求，优化建设施工方案，完善投资方案，根据限额执行预算审核及审

批程序。截至 2023 年底项目实施阶段，未出现完成投资额超过批复投资总额的情况。成本控制措施有效。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本指标围绕“可持续影响”与“满意度”两方面对于项目效益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

1. 可持续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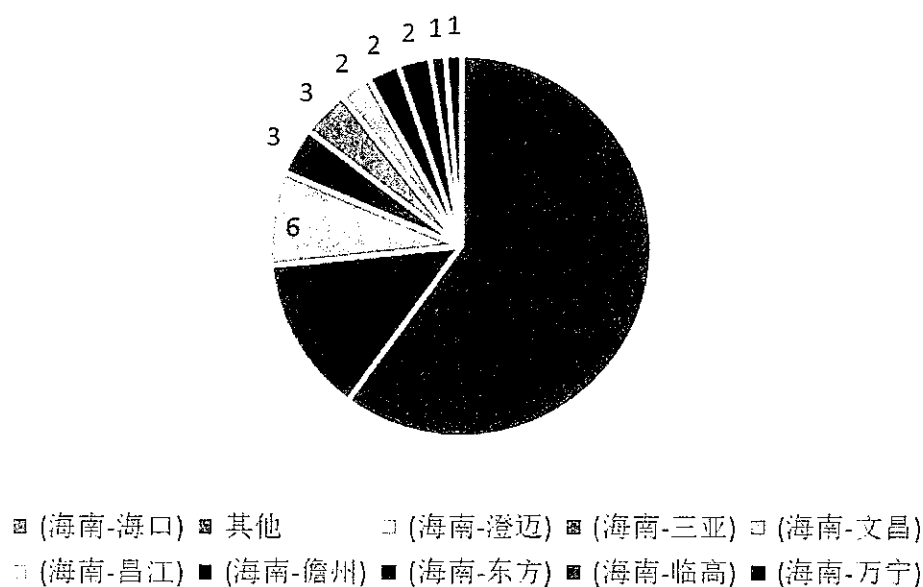
组织管理可持续。本项目已开工，项目资金来源包含省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中央资金安排、债券资金等，建设期后续资金需求能够有效保障。自 2023 年起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项目业主单位，该公司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管理体系完善，能够有效推进项目未来融资及建设管理等工作。组织管理可持续。

2.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本次满意度调查通过告知社会公众 2023 年度新增专项债券支持所有项目基本情况，收集社会公众认为以上项目建成后将出行方式、道路交通条件、生活方式及生活质量、当地沿线经济发展、旅客流量等因素产生“显著改善-有所改善-没有变化-有些负面影响-有明显的负面影响”哪种程度的影响。问题共计 5 个，每题满分 100 分，以上各选项对应分值依次为 20-15-10-5-0 分，以各选项有效答题分数记取问卷得分，计算所有问卷总得分后，以所有问卷满分为分母，计算实际得分比率，

该比率为综合满意度比率，从而综合判断社会公众对 2023 年度新增专项债券支持所有项目的满意程度。

本次满意度调查采取线上收集问卷的形式，截至报告日，共回收有效问卷 75 份，调研对象所在地理位置包括：海南-海口、海南-澄迈、海南-三亚、海南-文昌、海南-昌江、海南-儋州、海南-东方、海南-临高、海南-万宁及其他。具体调研对象分布情况如下图：



按满意度比率计算方式计算，2023 年度新增专项债券支持所有项目建成后预期综合满意度 94.8%，大于 90%。

五、存在问题

（一）项目业主单位绩效目标填报规范性不足

项目业主单位绩效目标缺少总体目标，如：公路建设项目新建里程，全线新建桥梁座数，新改建涵洞道数等项目总体建设内容概况，无法全面反映项目生命周期内建设计划。年度绩效目

标设置时还存在指标含义混淆、指标内容未细化分解，指向不够明确的情况。绩效目标填报规范性不足导致绩效目标指导、纠偏的功能发挥不足。

六、下步措施

(一) 完善绩效指标设置，全面反映阶段工作计划量

建议项目业主单位按照绩效目标管理相关要求，需明确各类指标涵义，填写项目整体目标，反映项目周期总体建设内容。填报年度绩效目标时指标设置做到指向明确、分析细化、可衡量，充分反映年度项目计划，便于监控、评价时对比、纠偏功能发挥。针对目前项目以后年度实施情况，可参照附件 2《绩效目标申报表（修订建议）》编制绩效目标，适当增减指标并完善指标值。

(二) 落实成本控制措施，严控项目成本

建议项目业主单位在后续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费用控制管理办法，从预算编审、预算执行审批等环节严控成本，避免支出资金多于项目实际完成投资的情况。

附件 1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21分)	专项 债立 项(6 分)	专项债 立项依 据充分 性	3	<p>评价要点： ① 专项债立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 ② 专项债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 专项债立项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情况。</p>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 33%，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33% 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00	
		专项债 立项程 序规范 性	3	<p>评价要点： ① 专项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等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 专项债“一案两书”是否按规定编制。</p>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 33%，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33% 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00	
	项目 前期 手续 (3 分)	项目 前期 手续 符合 性	3	<p>评价要点： 项目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工作。</p>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 目标 (6 分)	3	<p>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p>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 25%，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25% 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p>在 25% 以内适度扣分。扣分为止。</p>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p>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三分之一,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三分之一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p>	2.00	指标细化分解程度不足,无法充分体现现目标任务与计划任务关联。
	资金投入(6分)	专项债券额度申请匹配性	3	<p>评价要点:</p> <p>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是否匹配。</p>	<p>完全匹配,得满分;基本匹配,得 50% 分值;不匹配不得分。</p>	3.00	
		偿债资金来源可靠性	3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偿债资金来源是否充分; ② 偿债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业主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p>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 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50% 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p>	3.00	
管理(29)	资金管理	自筹资金到位	3	<p>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p>	<p>项目自筹资金及专项债券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的,得</p>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分)	(21分)	率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满分；否则，按照到位比例得分。		
		专项债资金到位率	3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使用与建设进度匹配性	6	评价要点： ① 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 ② 支出进度与建设进度匹配情况	完全匹配得满分，其余按实际进度匹配情况得分。	6.00	
		专项债融资与项目收益平衡测算科学性	3	评价要点： ① 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 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 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33%，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33%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00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3	评价要点： ① 项目收益是否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偿还； ② 是否按计划还本付息。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00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3	评价要点： ①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25%，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25%以内适度扣分。扣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途; ①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完为止。		
				评价要点: ①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是否及时、完整; ② 是否明确信息系统管理职责,是否按照中、省相关要求在信息系统填报信息。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00	
	组织实施(8分)	信息公开及信息系统管理 业务执行规范性	3 5	评价要点: ① 是否遵守专项债券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 专项债券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如有) ③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 评价公司建设期各项采购活动是否执行了公司采购管理制度,采购过程是否合规、合法。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25%,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25%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5.00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5分)	项目计划完成率	5	计划产出数:专项债券实施方案中拟定的目标产出数量;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按实际完成情况得分。	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监督	10	评价要点: ① 项目前期文件质量是否合格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10.00	
	产出时效 (10分)	项目建设进度	10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业主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少于计划完成时间的, 得满分, 否则, 按照超出计划时间的比例扣分, 扣分为止。	10.00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控制措施	10	评价要点: ① 项目各环节是否实施成本控制; ② 成本控制措施是否有效; ③ 项目建设成本是否超出初设批复总投资额。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33%, 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33%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其中: 项目实际投资额超出初设批复总投资额10%的, 不得分; 项目实际投资额未超出初设批复总投资额10%的, 但针对成本差异无相应控制措施, 落实资金来源的, 扣减50%得分	10.00	
效益 (15分)	可持续影响 (10分)	组织管理可持续	10	评价要点: ① 建设期后续投资需求是否可持续保障; ② 项目组织管理方式是否可持续。	项目实际产生了可持续影响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1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 分)	三级指 标	赋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满意度 (5 分)	群众满 意度	5	周边群众对项目业主单位在项目实施间相关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率 ≥ 90%，得满分；80% ≤ 满意度 < 90%，得 3 分；70% ≤ 满意度 < 90%，得 2 分；满意度 < 70%，不得分。	5.00	
	合计		100	---	---	99.00	

附件 2：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
绩效目标表（修订建议）

2023 年交通领域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		项目业主单位	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省级财政部门	海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77600	
	其中：专项债券		77600	
	自筹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20.2%
		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合格率	≥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符合概算批复的标准	是

